

合肥工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合肥工业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全国重点大学，教育部、工信部和安徽省政府共建高校，国防科工局与教育部共建高校。学校创建于 1945 年，1960 年被中共中央批准为全国重点大学。2005 年学校进入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行列，2009 年被列入国家“985 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计划，2017 年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行列。学校现有 3 个国家重点学科、1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16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 个工程博士专业学位授予权；39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9 种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学校现有硕士、博士生导师 1300 余人；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 13000 余人。

一、招生基本情况

1. 招生规模：2021 年计划招收全日制学术学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合计 3200 余人（含推荐免试生）。其中，单独考试计划为 20 人、少数民族高层次人才骨干计划为 10 人、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为 20 人；招收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合计 750 余人。（最终招生计划以教育部下达招生计划为准）

2. 招生专业领域：我校有 79 个（含自主设置）硕士学位学科和专业招收硕士研究生；包括电子信息、机械、材料与化工、资源与环境、能源动力、土木水利、生物与医药、交通运输、建筑学、艺术、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会计、工程管理、翻译、金融、法律、药学、风景园林 19 种专业学位类别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3. 录取方式：2021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将按照“推荐免试”和“报名考试”两种方式录取。

二、报考条件

（一）报考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②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③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2年以上的，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满足我校相关学院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④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报名参加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符合报考条件第（一）条中的各项要求。

2. 报考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0301】毕业生、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不得报考）。

（三）报名参加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符合报考条件第（一）条中的各项要求。

2. 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0301】毕业生、专科层次法学类毕业生和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可以报考）。

（四）报名参加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工程管理硕士中的工程管理【代码为125601】和项目管理【代码为125602】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符合报考条件第（一）条中1、2、3项的要求。

2.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符合招生单位相关学业要求，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五）报名参加单独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符合报考条件第（一）条中1、2、3项的要求。

2. 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后连续工作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经发表过学术论文（技术报告）或者已经成为业务骨干，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或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3. 满足我校管理学院的报名资格审核条件，资格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网上报名。（具体审核程序请咨询管理学院）

(六) 我校全日制各专业、领域(除 125100 工商管理、125200 公共管理、125601 工程管理和 125602 项目管理)均接收推荐免试生, 各专业推免生接收比例不设上限。推免生资格审核确认、报考、录取以及备案公开等相关工作均须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可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查询我校招收推免生章程和专业目录, 填写报考志愿, 接收并确认复试及待录取通知。欢迎有意报考我校的预期能够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大学生, 关注《合肥工业大学 2021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预报名通知》。(最终推免生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推免服务系统”备案信息为准)

未涉及其他报考情况、报考条件以教育部有关文件为准。报考条件如有变化以教育部有关文件为准。

三、学制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为 3 年;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为 3 年。

四、考试时间

网上报名、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及考试时间参见全国统一时间。

五、学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1. 学费标准: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8000 元/年;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12000 元/年(工商管理、公共管理、金融硕士专业实际收费以当年国家和安徽省物价局核准的培养费收费标准为准, 具体可咨询招生学院)。

2. 奖助政策: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奖助政策另见管理学院 MBA/MPA 中心《2021 年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在规定的学制年限内且人事档案按要求到校者, 享受 0.72 万元/年的国家助学金。其中有 20%的硕士研究生享受 1.2 万元/年的学业奖学金, 40%的硕士研究生享受 1 万元/年的学业奖学金, 30%的硕士研究生享受 0.8 万元/年的学业奖学金。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奖助政策另见《合肥工业大学 2021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如果奖助政策有调整, 以新政策为准。

六、特别说明

1. 提醒广大考生报名时, 注意报考专业方向的学习方式, 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全脱产学习)和非全日制(不脱产学习), 学习方式确定后不得改变。

2. 招生目录中公布的招生计划数量包含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数量, 最终报名考试招生计划数量将会根据教育部正式下达招生计划数量和实际录取推荐免试研究生数量等因素产生变动。

3. 原则上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报考非全日制考生报考类别应选择定向就业, 明确定向就业单位。**

4. 报考我校单独考试、少数民族高层次人才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报考全日制。其中，单独考试、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由我校自主确定；单独考试招生专业为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招生计划 14 人，120200 工商管理、招生计划 6 人（其他专业一律不招收单独考试生）；我校招生目录公布的各专业学位类别、领域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人才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学术型专业不接收少数民族高层次人才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报考。

5. 2021 年我校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智能院）、光电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光电院）、工业与装备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工研院）、汽车工程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汽研院）招生计划分配到相关学院统一招生，相关学院按照招生学科统一考试、统一录取、按需分配。

6. 联合招生学科（包含智能院、光电院、工研院、汽研院招生计划的学科）依据考生志愿、考生总分择优确定录取考生招生计划所属单位。

7. 目录中专业代码前标注有“▲”，表明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专业名称前标注有“★”，表明为自主设置的二级学科、专业。

8. 2021 年合肥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初试科目要求）、初试科目考试大纲及参考书目、复试科目要求、复试考试科目大纲及参考书目，将通过我校研招网（<http://yjszs.hfut.edu.cn>）发布，请考生自行登录网站查看。

9. 我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题及复习资料。

10. 其他招生政策以《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为准，国家招生政策如有调整，我校将及时在学校研招网予以公布。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合肥工业大学行政二号楼 331 室

邮编：230009

电话/传真：（0551）62901228

微信公众号：hfutyzb

E-mail: hfutyzb@hfut.edu.cn

网址: <http://yjszs.hfut.edu.cn>

007 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

联系电话：0551—62901736 传真：0551—62901736 联系人：陈老师、吴老师

全日制招生计划： 236 人（含学院 163 人、智能院 73 人）

非全日制招生计划： 15 人

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含专业学位）列表及初试要求

学科专业代码（专业学位类别领域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招生计划	计划分配	考试科目	备注
▲080100 力学	01.一般力学与力学基础 02.固体力学 03.流体力学 04.工程力学 05.力学与学科交叉	全日制 <u>20</u> 人	1.学院 <u>20</u>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 ③ 301 数学一 ④ 813 材料力学	
▲081401 岩土工程	01.岩土力学与数值方法 02.高边坡稳定分析与加固技术 03.地下结构计算理论 04.基础工程及土与结构相互作用 05.城市环境岩土工程 06.特殊土的工程性质及地基处理	全日制 <u>9</u> 人	1.学院 <u>9</u>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5 结构力学	
▲081402 结构工程	01.绿色建材与固废再利用 02.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 03.高性能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 04.先进钢结构与大跨度空间结构 05.工程结构振动控制技术 06.工程项目管理与信息化技术	全日制 <u>26</u> 人	1.学院 <u>26</u>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5 结构力学	

学科专业代码(专业学位类别领域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招生计划	计划分配	考试科目	备注
▲081403 市政工程	01.城镇给水排水工程与技术 02.建筑消防科学与技术 03.环境模拟与 CAD 04.污水污泥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利用 05.矿山给水排水工程与技术 06.城镇水资源系统工程	全日制 10 人	1.学院 10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6 水力学	
▲081404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01.暖通空调系统及设备 02.建筑节能及可再生能源应用技术 03.燃气储运及城市燃气应用 04.城市供热系统理论及应用 05.室内空气品质及污染物扩散	全日制 8 人	1.学院 8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7 工程热力学(二)	
▲081405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01.工程结构与抗震、抗风和防爆 02.工程结构隔震、减震与振动控制 03.工程结构健康监测与鉴定加固 04.岩土工程灾害诊断及防治 05.韧性城市综合防灾	全日制 3 人	1.学院 3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5 结构力学	
▲081406 桥梁与隧道工程	01.道路与桥梁工程 02.桥梁空间稳定与振动 03.桥梁结构健康监测与加固技术 04.隧道及地下工程设计理论与计算机辅助设计 05.高性能混凝土及工程应用 06.道路工程材料	全日制 16 人	1.学院 16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5 结构力学	
081500 水利工程	01.水文学及水资源 02.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03.水工结构工程 04.水利水电工程 05.港口与海岸工程	全日制 13 人	1.学院 13 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6 水力学	

学科专业代码(专业学位类别领域码)及名称	研究方向	招生计划	计划分配	考试科目	备注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01.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02.摄影测量与遥感 03.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全日制 5人	1.学院 5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8 测绘科学基础	
085900 土木水利(专业学位)	01.建筑与土木工程 02.水利工程 03.测绘工程	全日制 126人	1.学院 53人 2.智能院 73人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4 英语二 ③ 301 数学一 ④ 835 结构力学或 836 水力学或 837 工程热力学(二)或 838 测绘科学基础	
	04.不区分方向	非全日制 15人			